

# 中國通史綱要

黃現璠 刘禹鏞 合著

北平文化出版社印行

1934

# 中 國 通 史 縱 要

著 合 鋪 劉 瑤 現 黃  
冊 中

北 平 文 化 學 社 印 行

# 中 國 通 史 綱 要

究必印

折 檢 版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四月初版

定價一洋一角

著者 黃劉編者  
合編 珰鑄訂校  
如文 鄧  
社學化文  
社學化文  
房書大埠各處  
著者 刷印  
著者 行發  
著者 售分

社址：北平和平門前

電話：南局四五八〇

# 民族主義史

黃公覺譯

「民族主義史」的作者是古池(C. P. Cooch)先生。他是英國現在著名的史學家。他關於民族主義的傑作就是黃公覺先生現在所譯的「民族主義史」。民族主義的運動遍全球，古池先生却能節省篇幅，作賅括的敘述，使讀者費短少時間，便能了解全世界民族主義的運動之起源與發展，這真是不可多得的事體。

這本書的導言，極有價值，因為牠把民族主義的真義說得很中肯。第一章是述法國革命時期的民族運動。第二章述梅特涅時期的民族運動。第三章述意大利，德意志之統一。第四章述土耳其之民族運動。第六章述東方之覺悟，第七章述世界大戰與民族運動。最後還附許多參考書。凡治史學與關心民族主義的人們，不可不讀。

# 中國民史

賈逸君著

本書叙事，自辛亥革命起，至十九年五月，莫德惠赴俄出席中俄會議止。對於民國史上之政治，文化，外交諸項，均一一詳述，條理井然。其關於社會經濟諸問題，本書均極注意。卷末附錄國民黨地名變遷表，北伐後歷屆中央委員表，尤便檢討。

全書凡八萬餘言，內容豐富，記載詳確。可供高中師範教科之用，研究現代史及留心時局者，尤為必

本書特注天文地理，對於政治產業交通等項加意敘述，而尤重戰後之新形勢，及最近各國形勢之變遷，並於敘述各國時，常提出事項與中國比較聯絡。本書敘述最重條理，使學生易於自作表解以便記憶。附有詳明之地圖及風景圖多幅。地名或名詞皆附英文註解，為將來讀原文書籍地圖之準備。

# 版四 世界地理

殷祖英編

上冊八角下冊六角

本書共搜民國名人傳

## 版五 中國近百年史

版三 世 界 史

殷祖英編每冊八角  
郵費五分

稿五百餘篇，分訂上下兩冊。全書共分十二類，革

命先烈，軍事，政治，外交

四類，編爲上冊。教育，

學術，藝術，文學，實業

，新聞，婦女，前清遺老

八類編爲下冊，兩冊共約

八十萬言，記載極爲詳盡

。又將有關係之資料，附

記於本傳之後，如馮玉祥

傳之附錄田話詩，蔡松坡

傳之附錄別蜀文，林長民

傳之附錄一封情書，均極

饒趣味。卷末更附錄中華

民國已故名人年表，中華

民國名人籍貫履歷簡表，

尤便於檢閱。研究現代史

者，當以先睹爲快也。

## 綱要

高博彥著下冊各一元

本書自鴉片戰爭起至最近為止。舉凡內政外交文化社會以及戰爭無不包羅並舉對於不平等條約之

締結之由來及帝國主義侵

略之事實尤不憚縷述其詳

文詞簡鍊叙事流暢每章之

首並有提要以爲全章綱領

尤爲爽目可作高中教本及

初中參考。

對照表等。

本書分上古中古近古近世

四編。根據東西洋史相互之關

係，合而並論，尤注意各民族

之發展與國際之形勢，使學者

對於世界之進化，得一總括之

概念。正叙之外，加有一注

及「附錄」以補充教材之不足

，而教者藉可得伸縮之自由。

每編之後附有習題可作學者研

究之標準。又有名人肖像，統

系圖表，大事年表，中西年號

# 中國通史綱要 中冊

## 目 次

### 第三編 近古史

#### 第一章 隋

##### 第一節 隋代之事略

一、隋之統一

二、文帝之內治

三、煬帝之荒政

四、隋之開邊

五、楊玄感之亂

六、隋之滅亡

##### 第二節 隋代之文化

##### 第三節 隋代之民生狀況

三二

三八

三七六

一

一四

中國通史 緬要 目次 中冊

第四節 隋代之風俗

四一

第二章 唐

第一節 唐代之事略

四二  
九三

一、唐之統一

二、玄武門之變

三、貞觀之治

四、唐與諸民族之關係

五、武韋之亂

六、開元之治

七、安史之亂

八、宦官之禍

九、藩鎮之跋扈

十、朋黨之傾軋

十一、黃巢之亂

十二、唐之滅亡

第二節 唐代之制度 ..... 一〇九

第三節 唐代之文化 ..... 一二八

第四節 唐代之民生狀況 ..... 一四一

第五節 唐代之風俗 ..... 一五三

第二章 五代 ..... 一五三

第一節 五代十國之興亡 ..... 一六〇

第二節 五代之文化 ..... 一六二

第三節 五代民生之痛苦 ..... 一七一

第四節 五代之風俗 ..... 一七四

第四章 宋 ..... 一七四

第一節 宋代之事略 ..... 一四三

二、宋之統一

二、宋初之政治

三、王安石之變法	
四、黨派之爭持	
五、宣和之民變	
六、北宋之外患	
七、南宋之建國	
八、南宋與金之對峙	
九、南宋之衰亡	
第二節 宋代之制度	二六五
第三節 宋代之文化	二八四
第四節 宋代之民生狀況	三〇二
第五章 元	三〇三
第一節 元代之事略	三三九
二、蒙古之勃興	
一、蒙古之勃興	
二、元之建國	

三、元之衰亡

第二節 元代之制度	三五六
第三節 元代之文化	三六一
第四節 元代之民生狀況	三七〇
第五節 元代之風俗	三七六

# 第二篇 近古史

## 第一章 隋

### 第一節 隋代之事略

A 繫後周——太建十三年(西曆五八一年)，周主下詔，遜居別宮，禪位于隋。隋主即皇帝位於臨光殿，大赦，改元開皇。(資治通鑑卷一七五陳紀高宗宣皇帝下之下隋書卷一帝紀第一高祖上)

B 大誅宇文氏——虞慶勸隋主盡滅宇文氏，高熲楊惠亦依違從之，李德林固爭以爲不可。隋主作色曰：君書生，不足與議此。於是周太祖孫譙公乾

惲，冀公絢；閔帝子紀公湜；明帝子鄆公貞，宋公寶；高祖子漢公贊，秦公贊，曹公允，道公充，蔡公兌，荆公元；宣帝子萊公衍，郢公術，皆死焉。(資治通鑑卷一七五高宗宣皇帝下之下)

C 滅後梁——禎明元年(開皇七年西曆五八七年)，隋主徵梁主人朝，別遣崔弘度將兵戍江陵(湖北荊州)，軍至都州。梁王巖王瓛等，恐弘度襲之，乃遣

沈君公詣荊州刺史宜黃侯慧紀，請降。慧紀引兵至江陵城下，嚴等驅文武男女十萬口來奔。隋主聞之，遂廢梁國。（資治通鑑卷七五陳紀）

長城公主下

D 滅 陳 —— 開皇九年，賀若弼拔陳京口（江蘇丹徒），韓擒虎拔陳南豫州（安徽當塗縣），進師入建業（南京），獲陳主叔寶。陳國平，合州三十，郡一百，縣四百。（隋書卷二帝紀第二高祖下）

## 備考

隋代疆土——高祖受禪，維新朝政。開皇三年，遂廢諸郡，泊于九載，廓定江表，尋以戶口滋多，析置州縣。煬帝嗣位，又平林邑，更置二州。既而併省諸州，尋即改州爲郡，乃置司隸刺史，分部巡察。五年，平定吐谷渾，更置四郡。大凡郡一百九十，縣一千二百五十五，戶八百九十万七千五百四十六，口四千六百一萬九千九百五十六，墾田五千五百八十五萬四千四十一頃。其邑居，道路，山河，溝洫，砂磧，鹹鹵，丘陵，阡陌，皆不預焉。東西九千三百里，南北萬四千八百一十五里，東南皆至於海，西至且末，北至五原，隋氏之盛，極於此矣。（隋書卷二九地理志）

A 改官制

a 高祖既受命，改周之六官，其所制名，多依前代之法。（隋書卷二八百官志）

b 置三師三公及尙書門下內史祕書內侍等省；御史都水等臺；太常光祿衛尉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國子將作等寺；左右衛，左右武衛，左右武侯，左右領，左右監門，左右領軍等府，分司統職焉。

（註一）（隋書卷二八百官志）

B 定新律

a 開皇元年，詔高頤鄭譯楊素常明韓濟李誥柳雄亮等，更定新律。

（隋書卷二五刑法志）

b 其刑名有五：笞杖徒流死（註二）。又置十惡之條（註三），多採後齊

之制，而頗有損益。（隋書卷二五刑法志）

C 減調役——開皇三年，減十二番，每歲爲二十日役；減調絹一疋爲二丈。（隋

書卷二四食貨志）

a 楊素牛弘等，復薦張胄玄曆術。上令楊素與術數人立議六十一事，

皆舊法久難通者。（資治通鑑卷一七八隋紀高祖文皇帝上之下）

## 二文帝之內治

D 頒曆法 — b 又令劉暉等與胄玄等辯析，暉杜口一無所答，胄玄通者五十四。上

乃拜胄玄員外散騎侍郎，兼太史令，賜物千段，令參定新曆，至是胄玄曆成，詔頒新曆。(同上)

c 前造曆劉暉等四人，並除名。(同上)

### E 統一幣制

a 初周齊所鑄錢凡四等，及民間私錢名品甚多，輕重不等。隋主患

之，更鑄五銖錢，背面肉好，皆有周郭，每一千重四斤二兩。(

資治通鑑卷一七五陳紀宣帝下之下)

b 悉禁古錢及私錢，置樣於關，不如樣者沒官銷毀之。自是錢幣始壹，民間便之。(同上)

### F 行均田法

開皇十二年，文帝以天下戶口歲增，京畿及三河，地少人衆，衣食不給，議者咸欲徙就寬鄉。帝乃發使四出，均天下之田，其狹

鄉每丁纔至二十畝，老少又少焉。(文獻通考卷一田賦考)

a 開皇初定令置七樂部：一曰國伎，二曰清商伎，三曰高麗伎，四曰天竺伎，五曰安國伎，六曰龜茲伎，七曰文康伎。又雜有

G 制禮樂

疏勒，扶南，康國，百濟，突厥，新羅，倭國等伎。（隋書卷十五）

音樂志下

b 大業中，煬帝乃定清樂，西涼，龜茲，天竺，康國，疏勒，安國，高麗，禮畢以爲九部，樂器工，依創造既成，大備於茲矣。（同上）

H 兵制

a 隋之兵制，沿用後周之府兵制。蓋府兵之制，起自西魏後周，而備於隋，唐興因之。（新唐書卷五十兵志）

b 隋制十二衛：曰翊衛，曰驍騎衛，曰武衛，曰屯衛，曰禦衛，曰侯衛，爲左右，皆有將軍，以分統諸府之兵。府有郎將，副郎將，坊主，團主，以相統治。又有驃騎車騎二府，皆將軍。後更驃騎曰鷹揚郎將，車騎曰副郎將，別置折衝果毅。（同上）

## 註解

### 註一 隋代職官表

(a) 太師

(A) 三師 (b) 太傅 不主事，不置府僚。

(c) 太保

(a) 太尉

(b) 司徒

參議國之大事，置令及左右僕射各一人，下置吏部兵部都官度支工部等

(c) 司空

六曹。

(b) 殿內——掌宮禁服御之事。

(c) 則下——掌獻納。

(d) 內史——掌出納王命。

(e) 秘書——掌圖籍著作。

(a) 諤者——掌受詔勞問出使撫慰。

(b) 司隸——掌諸巡察之事。

(c) 御史——掌糾察。

(a) 少府——掌尚方服務。

## 職

## 官

C 五省

(d) 內史——掌出納王命。

(e) 秘書——掌圖籍著作。

(a) 諤者——掌受詔勞問出使撫慰。

(b) 司隸——掌諸巡察之事。

(c) 御史——掌糾察。

(a) 少府——掌尚方服務。

D 三臺

B 三公

(a) 太尉

參議國之大事，置令及左右僕射各一人，下置吏部兵部都官度支工部等

(b) 司徒

參議國之大事，置令及左右僕射各一人，下置吏部兵部都官度支工部等

(c) 司空

# 五

## 刑

**C 徒**

一年半。  
二年。  
二年半。

**B 流**

千里居作二年。  
千五百里居作二年半。  
二千里居作三年。

A 死  
絞。  
斬。

## 註二 隋五刑表

**E 五監**

(b) 長秋——掌宦者之事。  
(c) 國子——掌教育之事。  
(d) 將作——掌營造之事。  
(e) 都水——掌河堤水運之事。